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风险等级变动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以及《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法规要求，做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聘请独立第三方风险等级评价机构（中国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对旗下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进行评价。根据中国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发布的《关于部分基金类型调高适当性风险等级以及新老划分分步实施的通知》，基金管理人将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起调高旗下部分基金的风险等级（具体见下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次风险等级调整名单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调整前 风险等级	调整后 风险等级
004040	金鹰医疗健康产业股票(A类)	R3	R4
004041	金鹰医疗健康产业股票(C类)	R3	R4
003853	金鹰信息产业股票(A类)	R3	R4
005885	金鹰信息产业股票(C类)	R3	R4
011260	金鹰新能源混合(A类)	R3	R4
011261	金鹰新能源混合(C类)	R3	R4

中国银河证券公募基金产品适当性风险等级划分方法与说明、我司公募基金的适当性风险等级已在官网公布，投资者可登录公司官网查询、了解，或拨打客服热线 400-6135-888 咨询。

风险提示：

- 1、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对基金的适当性风险等级做出调整并公告。
-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基金法律文件中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法律文件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
- 3、投资者应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独立承担投资风险。
- 4、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可能产生不利后果和损失，投资者应及时关注产品风险等级调整的通知并谨慎决策，以确保自身的投资决定与可承受的投资风险程度等实际情况一致。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2日